

证券代码：870002

证券简称：达峰智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晓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 日召开首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 2017-035)。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杜晓峰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6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的 3 名投资者发行 102.6 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498.99 万元。详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neeq.cc 发布的《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1.192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即该议案中含有公司实际控制人杜晓峰与发行对象签订《回购协议》，杜晓峰作为公司股东对本议案应予以回避；公司的股东吴亚玉与杜晓峰系母子关系、且吴亚玉与杜晓峰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因此吴亚玉对本议案应予以回避；同时，公司的股东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杜晓峰之父杜侨祥

控股的企业，因此股东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也应予以回避。故就本议案应回避的关联股东为杜晓峰、吴亚玉、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有表决权总数。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及实际控制人杜晓峰与两位机构投资者签订的《回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1.192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即该议案中含有公司实际控制人杜晓峰与发行对象签订《回购协议》，杜晓峰作为公司股东对本议案应予以回避；公司的股东吴亚玉与杜晓峰系母子关系、且吴亚玉与杜晓峰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因此吴亚玉对本议案应予以回避；同时，公司的股东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杜晓峰之父杜侨祥控股的企业，因此股东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也应予以回避。故就本议案应回避的关联股东为杜晓峰、吴亚玉、泉州市恒兴众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本次股东大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有表决权总数。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涉及公司注册资本、股东人数与名单、股份总数等将随本次股票发行情况进行相应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68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为发行股票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就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有关专户存放事宜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协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68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68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9 日